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市埔頂路22號1樓

電話：(03)5799909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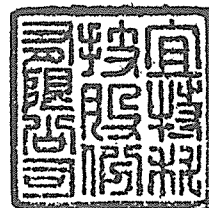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39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9~78		六~三三
(七) 關係人交易	78~80		三四
(八) 質押之資產	81		三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1		三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81~82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2, 84~88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2, 91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82, 92		三八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82, 89~90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83		三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余 維 斌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3,022,987 仟元，主要為提供客戶產品驗證分析服務之勞務收入，與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三。

收入認列為審計準則公報預設之風險，因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眾多，分散國內外不同產業，故將本年度交易對象中，為國外公司且交易金額較高者，其收入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營業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有效性測試。
2. 查核客戶之真實性，並分析兩年度客戶變動及檢視應收帳款週轉率之合理性。
3. 自全年度營業收入交易帳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銷貨憑證及客戶簽收文件及收款紀錄，確認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及正確性。
4.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檢視是否發生重大收入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係歸因於民國 107 年度事件所產生，以確認民國 107 年度營業收入是否存在誤述情形。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為 1,030,527 仟元，與應收帳款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九。

管理階層係考量過往歷史收款經驗及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做為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之依據，因其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對於本年度查核係屬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布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對提列應收帳款帳呆帳損失之合理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之應收帳款，檢視期後收款情形，驗證其應收帳款減損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所述，列入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投資前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前敘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27,568 仟元及 503,133 仟元，皆占資產總額 6%，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對前敘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435 仟元及 23,488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8)%及 25%。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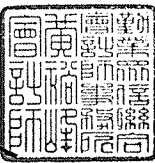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 裕 峰



會計師 蔡 美 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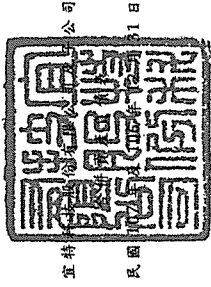
蔡 美 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宜特

民國

1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825,858	9	\$ 1,085,743	12	\$ 542,388	6	\$ 603,897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212	-	24	-	20,000	-	189,989	2
1140	合約資產一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	5,092	-	-	-	-	-	582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一淨額 (附註三、四、五及九)	1,015,450	11	1,026,172	12	67,193	1	-	-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附註三及三四)	22,406	-	19,777	-	198,311	2	161,792	2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附註三及三四)	14,563	-	22,372	-	2,961	-	7,206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二五)	319,085	4	359,284	4	374	-	488,758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02,666	24	2,513,372	28	475,013	5	89,000	1
1510	非流動資產								
15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117,874	1	-	-	362,132	4	459,111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	-	-	-	2,639,281	29	2,260,422	2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743,028	8	119,895	2	1,418,096	16	1,785,322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三四及三五)	5,526,208	61	4,409,488	49	2,109,944	23	1,659,796	18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三)	12,296	-	12,293	-	2,005	-	2,005	-
1822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6,945	-	15,715	-	3,530,045	39	3,447,123	3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五)	1,470	-	1,870	-	-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459,177	5	1,198,544	13	6,169,326	68	5,707,545	63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	29,728	1	29,751	-	-	-	-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15,003	-	14,745	-	635,751	7	635,017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921,729	76	6,487,401	72	1,830,912	20	1,822,467	20
1XXX	資產總計	\$ 9,124,395	100	\$ 9,000,773	100	\$ 9,124,395	100	\$ 9,000,77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一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應付短期票款 (附註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 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合約負債一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								
	三)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附註三四)								
	應付設備款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五)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八)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五)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二十及三)								
	四)								
	流動負債總計								
	21XX								
	非流動負債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八)								
	長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五)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四)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XX								
	負債總計								
	2X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二、二七、二九及三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1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及二九)								
	36XX								
	權益總計								
	3XXX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余維斌



董事長：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綺柔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 盈餘為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三、四、二三及三四)	\$ 3,022,987	100	\$ 2,823,9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u>2,551,092</u>	<u>85</u>	<u>2,007,561</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471,895</u>	<u>15</u>	<u>816,347</u>	<u>29</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四)					
6100	推銷費用	150,584	5	159,461	6	
6200	管理費用	478,857	16	394,204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451	4	127,08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29</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61,121</u>	<u>25</u>	<u>680,745</u>	<u>24</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289,226</u>)	(<u>10</u>)	<u>135,60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70,552	2	47,47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及二四)	(11,939)	-	(5,574)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四、二四及三四)	(91,174)	(3)	(38,179)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一)	<u>29,376</u>	<u>1</u>	<u>31,87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185</u>)	<u>-</u>	<u>35,590</u>	<u>1</u>	
7900	稅前淨 (損) 利	(292,411)	(10)	171,192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u>11,250</u>)	<u>-</u>	(<u>51,164</u>)	(<u>2</u>)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u>303,661</u>)	(<u>10</u>)	<u>120,028</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二一)	(\$ 785)	-	(\$ 961)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附註四)	-	-	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二)	(5,619)	-	(24,153)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附註 四)	(1,156)	-	(1,86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7,560)	-	(26,89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1,221)	(10)	\$ 93,138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9,798)	(6)	\$ 190,691	7
8620	非控制權益	(113,863)	(4)	(70,663)	(3)
8600		(\$ 303,661)	(10)	\$ 120,028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7,460)	(6)	\$ 161,09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13,761)	(4)	(67,953)	(3)
8700		(\$ 311,221)	(10)	\$ 93,138	3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2.99)		\$ 3.06	
9810	稀 釋	(\$ 2.99)		\$ 2.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余維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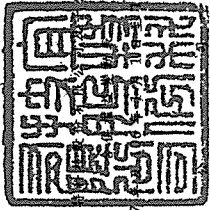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於本		業		主		之		權		益	
	通	股	資	公	積	盈	公	積	盈	公	積	盈
股數(仟股)	金	額	額	積	餘	餘	餘	餘	餘	餘	餘	餘
52,578	\$	523,783	\$	886,306	\$	63,784	\$	555,692	\$	35,220	\$	2,087,073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增加部分											
D1	106年度淨利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E1	現金增資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之餘額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D1	107年度淨損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M3	處分子公司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T1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董事長：余維斌

(請參閱勤業信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怡蓉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292,411)	\$ 171,1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34,528	567,178
A20200	攤銷費用	11,108	11,28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29	11,03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2,590	(282)
A20900	財務成本	91,174	38,179
A21200	利息收入	(4,425)	(1,504)
A21300	股利收入	(1,913)	(6,17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9,376)	(31,87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41,653)	1,592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3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6,980	-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	(6,266)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14,339)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2,782	(22,14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634	-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21)	(360,00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75)	6,90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172)	14,63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2	(9,455)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2,146	(193,671)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44)	(965)
A32125	合約負債	(20,147)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470	32,39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54)	(5,5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125	109,5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98,871	326,0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1,753)	(31,4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807)	(63,1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2,311	231,4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4,732	\$ -
B0010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9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2,830)
B019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九)	(7,748)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八)	8,44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8,192)	(3,099,22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867	3,482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58)	1,110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12,591)	(6,36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425	1,50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13	10,1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1,198)	(3,122,14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1,391)	308,65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69,989)	99,992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495,000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19,24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36,255	2,411,2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43,149)	(1,738,062)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63,575)	(124,986)
C04600	現金增資	-	856,64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9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79,906	3,308,73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04)	(68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59,885)	417,39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5,743	668,34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5,858	\$ 1,085,7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宜特公司)於 83 年 9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電腦及其零組件之進出口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宜特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宜特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宜特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85,743	\$ 1,085,743	(2)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24	24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91,630	110,397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28,265	26,178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26,172	1,018,935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9,777	19,777	(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098	24,098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9,751	29,751	(2)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 面 金 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 年 1 月 1 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4	\$ 119,895	\$ -	\$ -	\$ -	\$ -
加：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119,895	(119,895)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16,680	-	-	-
	119,919	-	16,680	136,599	16,68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099,798	-	-	-	-
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1,099,798	(1,099,798)	(7,237)	-	-	-
	1,099,798	-	(7,237)	1,092,561	(7,174)	(63)
合 計	\$ 1,219,717	\$ -	\$ 9,443	\$ 1,229,160	\$ 9,506	(\$ 63)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16,680 仟元。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調整增加 7,23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7,174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調整減少 63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勞務），且移轉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勞務係可區分。

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於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將係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按勞務收入之會計處理認列收入。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年度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資產—流動	\$ -	\$ 5,726	\$ 5,726
資產影響	\$ -	\$ 5,726	\$ 5,726
合約負債—流動	\$ -	\$ 87,340	\$ 87,340
預收款	46,922	(46,922)	-
遞延收入	40,418	(40,418)	-
負債影響	\$ 87,340	\$ -	\$ 87,340
保留盈餘影響	\$ 597,351	\$ 2,477	\$ 599,828
非控制權益影響	\$ 122,655	\$ 3,249	\$ 125,904

若本公司於 107 年繼續採用 IAS 18，其與採用 IFRS 15 之差異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一流動減少	<u>\$ 5,092</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634)
本期淨利	(6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34)</u>
淨利增加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9
非控制權益	(683)
	<u>(\$ 634)</u>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9
非控制權益	(683)
	<u>(\$ 634)</u>
每股虧損之影響	
基本每股虧損	(\$ 0.01)
稀釋每股虧損	<u>(\$ 0.01)</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本公司將所承租之大樓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本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應收租賃款—流動	\$ -	\$ 4,002	\$ 4,002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	12,324	12,3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19,085	(12,448)	306,637
使用權資產	-	584,484	584,484
存出保證金	29,728	(23,084)	6,644
其他金融資產	-	23,084	23,084
資產影響	<u>\$ 348,813</u>	<u>\$ 588,362</u>	<u>\$ 937,175</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16,036	\$ 116,03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72,326	472,326
負債影響	<u>\$ -</u>	<u>\$ 588,362</u>	<u>\$ 588,362</u>
權益影響	<u>\$ -</u>	<u>\$ -</u>	<u>\$ -</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5.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宜特公司及由宜特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公司對於其他綜合

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若對處分後剩餘之股權具重大影響）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銀行存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

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一年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勞務收入來自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及測試業務。

隨本公司提供勞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合約約定客戶係於收貨完成後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實際出貨時轉列應收帳款。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勞務銷售而給予未來購買勞務之購物金，該購物金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購物金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購物金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勞務之提供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機器設備之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7	\$ 237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63,837	1,044,232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161,784</u>	<u>41,274</u>
	<u>\$ 825,858</u>	<u>\$ 1,085,74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0.50%	0.001%~0.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12</u>	<u>\$ -</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4</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上市（櫃）		
國內股票	\$ 91,629	\$ -
基金受益憑證	<u>26,245</u>	<u>-</u>
	<u>\$117,874</u>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582</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8年3月	TWD 10,379/ JPY 38,061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7年1月至5月	TWD 68,148/ JPY255,390
	新台幣兌歐元	107年1月至4月	TWD 14,789/ EUR 415
	新台幣兌美金	107年2月至3月	TWD 7,180/ USD 239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91,630
基金受益憑證	28,265
	<u>\$119,89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票據	\$ 11,314	\$ 7,781
應收帳款	1,030,527	1,038,461
減：備抵損失	(<u>26,391</u>)	(<u>20,070</u>)
	<u>\$1,015,450</u>	<u>\$1,026,172</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勞務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

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超 過		合 計
	未 逾 期	1 ~ 9 0 天	9 1 ~ 1 8 0 天	1 8 0 ~ 3 6 5 天	3 6 5 天				
總帳面金額	\$ 801,351	\$ 194,670	\$ 18,565	\$ 9,726	\$ 6,215				\$1,030,52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06)	(5,889)	(3,345)	(6,536)	(6,215)			(26,391)	
攤銷後成本	\$ 796,945	\$ 188,781	\$ 15,220	\$ 3,190	\$ -				\$1,004,13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20,07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7,237</u>
年初餘額 (IFRS 9)	27,30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2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87)
外幣換算差額	(258)
年底餘額	<u>\$ 26,391</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0 天以內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備抵呆

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72,237
短於1個月	77,793
1至2個月	29,280
2至3個月	13,250
3個月至1年	33,065
1年以上	12,836
	<u>\$ 1,038,46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短於1個月	\$ 71,307
1至2個月	29,280
2至3個月	13,250
3個月至1年	32,317
1年以上	-
	<u>\$ 146,15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9,712	\$ -	\$ 9,712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1,033	-	11,033
本年度實際沖銷	(658)	-	(658)
外幣換算差額	(17)	-	(1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70</u>	<u>\$ -</u>	<u>\$ 20,070</u>

已個別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 年以上 106年12月31日
\$ 20,070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十、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宜特公司	Samoa IST	投資業務	100%	100%	—
	創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量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28%	28%	註1及 註2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品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
	宜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準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業	-	85%	註3
	Supreme Fortune Corp.	投資業務	93%	93%	—
	創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驗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100%	100%	註4
	高博思股份有限公司(高博思公司)	廣告製作媒體企劃行銷 關等業務	-	-	註5
Samoa IST	Seychelles IST	投資業務	100%	100%	註6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USA Inc. (Integrated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 作、分析預燒、測試業 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 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100%	100%	—
品文公司	創量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16%	16%	註1及 註2
	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易方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37%	41%	註7
	環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穎公司)	資訊軟體管理服務等業務	51%	-	註8
創驗公司	創驗科技檢測(蘇州)有限公司(創驗蘇州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	-	註9
高博思公司	創銷股份有限公司(創銷公司)	廣告製作媒體企劃行銷 關等業務	-	-	註5
Seychelles IST	宜特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宜特昆山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100%	—
	宜特(上海)檢測技術有限公司(宜特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 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 業務	71%	47%	—
	深圳宜特檢測技術有限公司(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	19%	註1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29%	53%	—
	宜特(北京)檢測技術有限公司(宜特北京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	100%	註 13
	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	81%	註 12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北京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	註 13
	宜特(上海)芯片檢測技術有限公司(上海芯片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	註 10
	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	註 12
Supreme Fortune Corp.	Hot Light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
Hot Light Co., Ltd.	昆山永續智財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永續昆山公司)	電路設計服務	90%	90%	—
	永續智財有限公司(永續公司)	電路設計服務	100%	100%	—
永續昆山公司	北京芯聯成科技有限公司(芯聯成北京公司)	電路設計服務	-	60%	註 11
芯聯成北京公司	蘇州芯聯成軟件有限公司(芯聯成蘇州公司)	電路設計服務	-	100%	註 11

註 1：標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更名為創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創量公司之持股皆為 44%，惟本公司可控制創量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 3：宜準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成。

註 4：創驗公司係於 106 年 12 月設立。

註 5：高博思公司於 107 年 2 月取得，惟本公司可控制高博思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於 107 年 8 月董監改選後喪失對其之控制力，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6：Brunei IST 於 107 年 6 月遷移至賽席爾，並更名為 Seychelles IST。

註 7：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易方公司之持股分別為 37% 及 41%，惟本公司可控制易方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 8：環穎公司於 107 年 1 月取得。

註 9：創驗蘇州公司目前仍在設立階段。

註 10：上海芯片公司係於 107 年 2 月設立。

註 11：永續昆山公司於 107 年 1 月出售北京芯聯成 60% 股權予非關係人。

註 12：Seychelles IST 及宜特昆山公司於 107 年 12 月出售宜特深圳公司 19% 及 81% 股權予宜特上海公司。

註 13：宜特昆山公司於 107 年 12 月出售宜特北京公司 100% 股權予宜特上海公司。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股份有限公司 (德凱公司)	\$527,568	\$503,133
東研信超股份有限公司 (東研信超公司)	189,397	181,967
個別不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高博思公司	<u>26,063</u>	-
	<u>\$743,028</u>	<u>\$685,100</u>

註：高博思公司於 107 年 2 月取得，惟本公司可控制高博思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於 107 年 8 月董監改選後喪失對其之控制力，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德凱公司	49%	49%
東研信超公司	21%	21%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德凱公司</u>		
流動資產	\$254,641	\$284,044
非流動資產	562,371	360,452
流動負債	(226,656)	(118,240)
權 益	<u>\$590,356</u>	<u>\$526,25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9%	49%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289,274	\$257,865
商 譽	217,694	217,694
客戶關係	<u>20,600</u>	<u>27,574</u>
投資帳面金額	<u>\$527,568</u>	<u>\$503,133</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352,543</u>	<u>\$331,052</u>
本年度淨利	\$ 66,459	\$ 65,092
其他綜合損益	(2,359)	(2,924)
綜合損益總額	<u>\$ 64,100</u>	<u>\$ 62,168</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東研信超公司</u>		
流動資產	\$202,523	\$188,856
非流動資產	621,035	581,130
流動負債	(158,690)	(145,876)
非流動負債	(134,824)	(134,824)
權益	<u>\$530,044</u>	<u>\$489,28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21%	21%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12,175	\$102,995
商譽	45,338	45,338
客戶關係	13,701	15,451
土地	<u>18,183</u>	<u>18,183</u>
投資帳面金額	<u>\$189,397</u>	<u>\$181,967</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304,209</u>	<u>\$341,271</u>
本年度淨利	\$ 43,661	\$ 41,338
其他綜合損益	(3,127)	(1,632)
綜合損益總額	<u>\$ 40,534</u>	<u>\$ 39,706</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12月31日
<u>高博思公司</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9,814)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u>(\$ 9,814)</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土	地	房屋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43,435	\$ 88,867	\$ 3,207,520	\$ 7,278	\$ 37,839	\$ 443,487	\$ 20,194	\$ 3,848,620	
增 添	-	1,563,102	1,148,125	585	14,293	159,248	53,050	2,938,403	
處 分	-	(11,726)	(95,526)	(499)	(5,654)	(7,643)	(732)	(121,780)	
淨兌換差額	-	(332)	(7,131)	(184)	(243)	94	-	(7,79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3,435	\$ 1,639,911	\$ 4,252,988	\$ 7,180	\$ 46,235	\$ 595,186	\$ 72,512	\$ 6,657,447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7,383	\$ 1,390,751	\$ 3,542	\$ 18,999	\$ 145,530	\$ 11,256	\$ 1,617,461	
折舊費用	-	16,360	480,631	1,048	8,057	55,866	5,216	567,178	
處 分	-	(11,726)	(90,471)	(322)	(4,910)	(5,108)	(732)	(113,269)	
淨兌換差額	-	(142)	(2,727)	(102)	(86)	(97)	-	(3,15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51,875	\$ 1,778,184	\$ 4,166	\$ 22,060	\$ 196,191	\$ 15,740	\$ 2,068,216	
累計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189,473	\$ 197	\$ 607	\$ -	\$ -	\$ 190,277	
迴轉減損損失	-	-	(6,266)	-	-	-	-	(6,266)	
處 分	-	-	(3,140)	(177)	(121)	-	-	(3,438)	
淨兌換差額	-	-	(810)	(6)	(14)	-	-	(83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79,257	\$ 14	\$ 472	\$ -	\$ -	\$ 179,743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43,435	\$ 1,588,036	\$ 2,295,547	\$ 3,000	\$ 23,703	\$ 398,995	\$ 56,772	\$ 4,409,488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43,435	\$ 1,639,911	\$ 4,252,988	\$ 7,180	\$ 46,235	\$ 595,186	\$ 72,512	\$ 6,657,447	
增 添	-	533,333	1,307,701	2,272	16,834	45,867	182,276	2,088,283	
處 分	-	(27,407)	(285,938)	(360)	(8,076)	(18,725)	(8,574)	(349,080)	
處分子公司之影響	-	-	(19,007)	-	(1,519)	-	-	(20,526)	
淨兌換差額	-	(80)	(21,630)	(130)	(311)	(3,619)	-	(25,77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3,435	\$ 2,145,757	\$ 5,234,114	\$ 8,962	\$ 53,163	\$ 618,709	\$ 246,214	\$ 8,350,354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1,875	\$ 1,778,184	\$ 4,166	\$ 22,060	\$ 196,191	\$ 15,740	\$ 2,068,216	
折舊費用	-	83,011	650,428	1,245	10,116	66,954	22,774	834,528	
處 分	-	(19,483)	(266,436)	(360)	(7,916)	(10,031)	(8,470)	(312,696)	
處分子公司之影響	-	-	(4,010)	-	(306)	-	-	(4,316)	
淨兌換差額	-	9	(6,844)	(58)	(110)	(706)	-	(7,70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5,412	\$ 2,151,322	\$ 4,993	\$ 23,844	\$ 252,408	\$ 30,044	\$ 2,578,023	
累計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179,257	\$ 14	\$ 472	\$ -	\$ -	\$ 179,743	
認列減損損失	-	-	66,980	-	-	-	-	66,980	
處 分	-	-	(25)	-	(145)	-	-	(170)	
淨兌換差額	-	-	(425)	-	(5)	-	-	(43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245,787	\$ 14	\$ 322	\$ -	\$ -	\$ 246,123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43,435	\$ 2,030,345	\$ 2,837,005	\$ 3,955	\$ 28,997	\$ 366,301	\$ 216,170	\$ 5,526,208	

創量公司 107 年度預期部分用於封裝測試之機器設備之生產效益下滑，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故本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6,980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5 至 50 年
建築物裝修	1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1 年
運輸設備	3 至 6 年
生財器具	2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三、商譽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2,293	\$ 13,249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15,252	-
處分子公司	(15,597)	-
淨兌換差額	<u>348</u>	<u>(956)</u>
年底餘額	<u>\$ 12,296</u>	<u>\$ 12,293</u>

商譽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665	\$ 2,138	\$ 54,803
單獨取得	6,369	-	6,369
處 分	-	(2,138)	(2,138)
淨兌換差額	<u>(61)</u>	<u>-</u>	<u>(6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58,973</u>	<u>-</u>	<u>58,973</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001	2,113	34,114
攤銷費用	11,261	25	11,286
處 分	-	(2,138)	(2,138)
淨兌換差額	<u>(4)</u>	<u>-</u>	<u>(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3,258</u>	<u>-</u>	<u>43,258</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715</u>	<u>\$ -</u>	<u>\$ 15,715</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973	\$ -	\$ 58,973
單獨取得	11,716	875	12,591
處 分	(23,887)	-	(23,887)
淨兌換差額	<u>(83)</u>	<u>(17)</u>	<u>(1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719</u>	<u>858</u>	<u>47,577</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258	-	43,258
攤銷費用	10,410	698	11,108
處 分	(23,675)	-	(23,675)
淨兌換差額	<u>(46)</u>	<u>(13)</u>	<u>(59)</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9,947</u>	<u>685</u>	<u>30,632</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772</u>	<u>\$ 173</u>	<u>\$ 16,94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至 10 年
其 他	3 年

十五、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171,314	\$250,963
用品盤存	74,832	46,174
預付費用	48,912	58,145
應收退稅款	10,872	1,483
其 他	13,155	2,519
	<u>\$319,085</u>	<u>\$359,284</u>

十六、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542,388</u>	<u>\$603,897</u>

銀行週轉金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 ~ 5.44% 及 1.05% ~ 5.95%。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	\$19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11)
	<u>\$ 20,000</u>	<u>\$189,989</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名 稱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0.80%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u>	-	<u>10,000</u>	1.20%	無
	<u>\$ 20,000</u>	<u>\$ -</u>	<u>\$ 20,000</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7	\$ 79,993	1.05%	無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4	79,996	1.05%	無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20,000	1.80%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u>	-	<u>10,000</u>	1.74%	無
	<u>\$ 190,000</u>	<u>\$ 11</u>	<u>\$ 189,989</u>		

十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 84,200	\$ 90,5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第三次公司債	<u>-</u>	(<u>1,500</u>)
	<u>84,200</u>	<u>89,000</u>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400,000	4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第四次公司債	(<u>9,187</u>)	(<u>18,828</u>)
	<u>390,813</u>	<u>381,172</u>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1,480,000	1,5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第五次公司債	(<u>61,904</u>)	(<u>95,850</u>)
	<u>1,418,096</u>	<u>1,404,150</u>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5,013</u>)	(<u>89,000</u>)
	<u>\$ 1,418,096</u>	<u>\$ 1,785,322</u>

宜特公司於 104 年 12 月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5 年 1 月 23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22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95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債券餘額至 107 年 12 月 22 日到期依債券面額之 100.75% 一次清償。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宜特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000 仟元）	\$297,5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68 仟元）	(<u>12,525</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32 仟元）	284,975
以有效利率 1.71% 計算之利息	6,727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202,702</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89,000
以有效利率 1.71% 計算之利息	1,405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u>6,205</u>)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84,200</u>

宜特公司已於 108 年 1 月 8 日按約定價格全數清償 84,833 仟元。

宜特公司於 105 年 12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6 年 1 月 6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5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宜特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110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為 103.9 元。債券餘額至 108 年 12 月 5 日到期依債券面額一次清償。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宜特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5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2,000 仟元）	\$398,0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35 仟元）	(<u>26,88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1,865 仟元）	371,119
以有效利率 2.50%計算之利息	<u>10,053</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381,172
以有效利率 2.50%計算之利息	<u>9,641</u>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390,813</u>

宜特公司於 106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6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宜特公司之普通股股票，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為 130.7 元。債券餘額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到期依債券面額一次清償。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宜特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33%。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5,000仟元）	\$ 1,495,0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322仟元）	(96,293)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678仟元）	1,398,707
以有效利率2.33%計算之利息	5,443
106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	1,404,150
以有效利率2.33%計算之利息	33,071
贖回公司債	(19,125)
107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418,096</u>

十九、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一)	\$ 2,186,871	\$ 1,252,073
<u>擔保借款（附註三五）</u>		
銀行借款(二)	<u>700,663</u>	<u>642,355</u>
	2,887,534	1,894,428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77,590</u>)	(<u>234,632</u>)
長期借款	<u>\$ 2,109,944</u>	<u>\$ 1,659,796</u>

(一) 銀行信用借款到期日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皆為113年3月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15%~5.94%及1.05%~5.94%。

(二) 銀行擔保借款到期日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皆為121年3月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15%~5.23%及1.15%~2.10%。

宜特公司長期借款依相關貸款合約規定：宜特公司之上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受有流動比、負債比、金融負債比暨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及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2,000,000仟元限制。其中107年12月31日某一項借款未達負債淨值比之合約規定，故已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二十、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0,311	\$186,363
未休假獎金	16,190	17,19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10,500
	<u>186,501</u>	<u>214,054</u>
<u>遞延收入</u>		
政府補助收入	13,371	-
客戶忠誠計畫	-	40,418
	<u>13,371</u>	<u>40,418</u>
<u>其他流動負債－其他</u>		
預收貨款	-	46,922
其他（註）	162,260	157,717
	<u>162,260</u>	<u>204,639</u>
	<u>\$362,132</u>	<u>\$459,111</u>

註：主要係應付營業稅、代收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等。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宜特公司、創量公司及台灣永續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義務。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宜特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宜特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宜特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9,361	\$ 46,63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4,358)	(31,893)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5,003</u>	<u>\$ 14,745</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 44,906	(\$ 30,711)	\$ 14,195
利息收入(費用)	682	(461)	221
認列於損益	682	(461)	2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240)	-	(240)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	(81)	(81)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1,134)	(1,134)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	494	4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0)	(721)	(961)
雇主提撥	1,290	-	1,29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46,638	(31,893)	14,745
利息收入(費用)	588	(397)	191
認列於損益	588	(397)	1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1,283	-	1,283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	(293)	(293)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1,170)	(1,170)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	(605)	(60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83	(2,068)	(785)
雇主提撥	852	-	85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9,361</u>	<u>(\$ 34,358)</u>	<u>\$ 15,003</u>

宜特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宜特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要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1.15%	1.4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83)	(\$ 1,137)
減少 0.25%	\$ 1,239	\$ 1,19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223	\$ 1,181
減少 0.25%	(\$ 1,175)	(\$ 1,132)
離職率		
增加 110%	(\$ 132)	(\$ 177)
減少 90%	\$ 133	\$ 1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147	\$ 1,12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年	14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3,575</u>	<u>63,502</u>
已發行股本	<u>\$ 635,751</u>	<u>\$ 635,017</u>

宜特公司股本變動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及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1,665,784	\$ 1,663,614
庫藏股票交易	12,673	9,10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318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774	-
股票發行溢價	26,356	22,79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123,007</u>	<u>126,952</u>
	<u>\$ 1,830,912</u>	<u>\$ 1,822,467</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宜特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107 及 106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 股 權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 變 動 數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0,823	\$ 9,109	\$ 66,374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7,066	-	(4,020)	-	-
現金增資	775,266	-	(18,623)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96,293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3,251	-	(13,072)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86,406	9,109	126,952	-	-
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318	-
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	-	-	-	2,77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734	-	(263)	-	-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	48	(166)	-	-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	-	3,516	(3,516)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692,140</u>	<u>\$ 12,673</u>	<u>\$ 123,007</u>	<u>\$ 318</u>	<u>\$ 2,774</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宜特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宜特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宜特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情形保留部分盈餘後，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宜特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滿足股東對於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扣除前項之規定後，提撥分派股東股利，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 10% 至 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 至 9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宜特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宜特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3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069	\$ 23,11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62	-	-	-
股東紅利—現金	63,575	124,986	1.0	2.0

宜特公司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及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63,784	\$ 63,7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提列數	162	-
年底餘額	\$ 63,946	\$ 63,784

首次採用 IFRSs 時，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宜特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宜特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63,946)	(\$ 35,220)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63)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721)	(26,86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換算 差額之份額	(1,156)	(1,863)
年底餘額	(\$ 70,886)	(\$ 63,946)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122,655	\$190,60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3,249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113,863)	(70,6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	2,710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24,731	-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318)	-
處分子公司之非控制權 益	(12,124)	-
年底餘額	<u>\$ 24,432</u>	<u>\$122,655</u>

二三、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檢測服務收入	<u>\$ 3,022,987</u>	<u>\$ 2,823,908</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本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係提供檢測服務履約義務，客戶係於驗收完畢後依授信期間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商品與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004,136</u>
合約資產	
勞務服務	<u>\$ 5,092</u>
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	\$ 34,024
預收貨款	<u>33,169</u>
	<u>\$ 67,193</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預收貨款	\$ 13,054
客戶忠誠計畫	<u>29,900</u>
	<u>\$ 42,954</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1,660,937
中國大陸	872,287
美 國	295,336
其 他	<u>194,427</u>
	<u>\$ 3,022,987</u>

(四)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間點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客戶忠誠計畫	
-108 年度履行	<u>\$ 34,024</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租金收入	\$ 28,384	\$ 15,244
政府補助收入	22,229	2,298
利息收入	4,425	1,504
股利收入	1,913	6,178
其 他	<u>13,601</u>	<u>22,246</u>
	<u>\$ 70,552</u>	<u>\$ 47,47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損)	\$ 41,653	(\$ 1,592)
處分子公司利益	14,339	-
淨外幣兌換益(損)	1,034	(8,0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損失)利益	(2,590)	282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6,993)	6,266
其他	618	(2,441)
	<u>(\$ 11,939)</u>	<u>(\$ 5,574)</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2,098	\$ 40,415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44,118	17,428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578	736
押金設算息	21	24
減：列入符合資產成本之金額	(15,641)	(20,424)
	<u>\$ 91,174</u>	<u>\$ 38,179</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5,641	\$ 20,424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7%~1.84%	1.30%~1.85%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709,926	\$480,609
營業費用	<u>124,602</u>	<u>86,569</u>
	<u>\$834,528</u>	<u>\$567,1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94	\$ 5,474
管理費用	<u>6,214</u>	<u>5,812</u>
	<u>\$ 11,108</u>	<u>\$ 11,28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14,347	\$ 998,159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33,700	27,392
確定福利計畫	(191)	(221)
	<u>\$ 1,147,856</u>	<u>\$ 1,025,3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5,373	\$ 662,768
營業費用	402,483	362,562
	<u>\$ 1,147,856</u>	<u>\$ 1,025,33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宜特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度為稅前損失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07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3.0%	\$ 7,500	\$	-
董監事酬勞	1.2%	3,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宜特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17	\$ 43,6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701	8,16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68)	(4,085)
	10,850	47,68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16	3,484
稅率變動	(11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50</u>	<u>\$ 51,1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損)利	(<u>\$292,411</u>)	<u>\$171,192</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3,612)	\$ 48,16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559	(3,28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986	2,2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701	8,164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268)	(4,085)
稅率變動	(11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250</u>	<u>\$ 51,164</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872</u>	<u>\$ 1,48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74</u>	<u>\$ 25,45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u>\$ 1,870</u>	<u>(\$ 400)</u>	<u>\$ 1,470</u>

106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u>\$ 5,354</u>	<u>(\$ 3,484)</u>	<u>\$ 1,870</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21,831	\$ 22,006
110 年度到期	82,956	82,956
111 年度到期	55,366	55,366
112 年度到期	26,410	26,410
113 年度到期	22	22
114 年度到期	96,928	96,928
115 年度到期	125,528	125,528
116 年度到期	115,500	118,584
117 年度到期	<u>176,958</u>	<u>-</u>
	<u>\$701,499</u>	<u>\$527,80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6,877</u>	<u>\$112,655</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宜特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2.99)</u>	<u>\$ 3.06</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2.99)</u>	<u>\$ 2.99</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宜特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u>\$189,798</u>)	<u>\$190,691</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189,798)	\$190,69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u>14,46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u>\$189,798</u>)	<u>\$205,15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3,573	62,3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6,049
員工酬勞	-	125
員工認股權	-	<u>1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3,573</u>	<u>68,576</u>

若宜特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07 年度為淨損，考量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之影響，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影響。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宜特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宜特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0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 仟單位（以下簡稱「100 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000 仟股。給予對象為宜特公司及宜特公司直接（間接）轉投資持股超過 50% 之子

公司全職員工。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該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皆為 6 年。宜特公司已將認股權證全數授與員工。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仟 單 位	每 股 加 權 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仟 單 位	每 股 加 權 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年初流通在外	12	\$ 25.1	23	\$ 25.6
本年度執行	-	-	(11)	25.6
本年度註銷	(12)	25.1	-	-
年底流通在外	<u>-</u>		<u>12</u>	
年底可行使	<u>-</u>		<u>12</u>	

宜特公司 100 年認股權計畫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0 年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股價	19.4 元
行使價格	19.4 元
預期波動率	39.74%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5%
預期離職率	-

預期波動率係採宜特公司股票之每日歷史交易資料，採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本區間估算而得。

二八、企業合併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 得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投資比例(%)	移 轉 對 價
高博思公司	廣告製作媒體企劃 行銷公關等業務	107年2月1日	35	\$ 25,200
環穎公司	資訊軟體管理服務 等業務	107年1月22日	51	\$ 5,100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分別取得高博思公司及環穎公司係為繼續擴充本公司之營運。

(二) 取得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高博思公司	環穎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305	\$ 8,440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801	1,261
其他流動資產	567	22
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683	38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687)	(2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3,298</u>)	(<u>328</u>)
	<u>\$ 29,371</u>	<u>\$ 9,408</u>

(三) 非控制權益

高博思公司及環穎公司之非控制權益（65%及49%之所有權權益）係按取得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19,121仟元及4,610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進行估計。

(四) 因投資產生之商譽

	高博思公司	環穎公司
移轉對價	\$ 25,200	\$ 5,100
加：非控制權益	19,121	4,61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9,371</u>)	(<u>9,408</u>)
因投資產生之商譽	<u>\$ 14,950</u>	<u>\$ 302</u>

投資高博思公司及環穎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未符合單獨認列之無形資產。此外，本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高博思公司及環穎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高博思公司	環穎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5,200	\$ 5,1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30,305</u>)	(<u>8,440</u>)
	(<u>\$ 5,105</u>)	(<u>\$ 3,340</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取得日起，來自被取得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高博思公司	環穎公司
營業收入	<u>\$ 8,490</u>	<u>\$ 5,357</u>
本期淨損	(<u>\$ 17,679</u>)	(<u>\$ 1,750</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度本公司擬制營業收入為 3,024,003 仟元，擬制淨損為 306,181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九、處分子公司

永續昆山公司於 107 年 1 月簽訂處分北京芯聯成公司 60% 股權之協議。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完成處分，並對北京芯聯成公司喪失控制。

宜準公司於 107 年 8 月清算完成後，宜特公司對宜準公司喪失控制。

高博思公司於 107 年 8 月董監改選後，宜特喪失對高博思公司董事會之控制力，並對高博思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處分宜準公司	處分北京 芯聯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35</u>	<u>\$ 13,663</u>

(二) 於喪失控制日，對喪失控制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宜 準 公 司	高 博 思 公 司	北 京 芯 聯 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2	\$ 18,789	\$ 2,110
應收帳款	-	3,357	4,69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2,65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253	12,22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6,210
商 譽	-	14,950	647
其他無形資產	-	-	199
存出保證金	-	838	564
	<u>512</u>	<u>38,187</u>	<u>39,293</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1,047)	(68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0,498)	(26,868)
處分之淨資產	<u>\$ 512</u>	<u>\$ 26,642</u>	<u>\$ 11,738</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宜 準 公 司	高 博 思 公 司	北 京 芯 聯 成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435	\$ -	\$ 13,663
處分之淨資產	(512)	(26,642)	(11,738)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	-	26,934	-
非控制權益	77	7,611	4,436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 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 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 差額	-	-	75
處分利益	<u>\$ -</u>	<u>\$ 7,903</u>	<u>\$ 6,436</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宜 準 公 司	高 博 思 公 司	北 京 芯 聯 成 公 司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	\$ -	\$ 13,663
處分之現金餘額	(512)	(18,789)	(2,110)
	<u>(\$ 512)</u>	<u>(\$ 18,789)</u>	<u>\$ 11,553</u>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7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易方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41% 下降至 3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易 方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u>318</u>
權益交易差額	<u>\$ 318</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318</u>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包括每年依利率波動情形調整租金金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大樓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43,848	\$106,554
1~5 年	259,517	267,539
超過 5 年	<u>309,431</u>	<u>207,120</u>
	<u>\$712,796</u>	<u>\$581,213</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廠房之部分樓層，租賃期間為 2~3 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4,846	\$ 24,739
1~5 年	76,610	98,955
超過 5 年	<u>27,759</u>	-
	<u>\$129,215</u>	<u>\$123,694</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2等級)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2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1,893,109</u>	<u>\$1,895,087</u>	<u>\$1,874,322</u>	<u>\$1,884,580</u>

上述第2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12	\$ -	\$ 212
權益工具投資－未上市 (櫃)				
－國內股票	-	-	91,629	91,629
－基金受益憑證	-	-	26,245	26,245
	<u>\$ -</u>	<u>\$ 212</u>	<u>\$ 117,874</u>	<u>\$ 118,08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4	\$ -	\$ 2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582	\$ -	\$ 582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基 金 受 益 憑 證	合 計
年初餘額	\$ 110,397	\$ 26,178	\$ 136,575
購 買	9,392	-	9,392
減資退回股款	(24,732)	-	(24,732)
認列於損益	(3,428)	67	(3,361)
年度餘額	\$ 91,629	\$ 26,245	\$ 117,874
當年度未實現利益 及損失	(\$ 3,428)	\$ 67	(\$ 3,361)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價格為依據，考量評估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計評估標的之價值。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流動性折價	107年12月31日 25%~30%
-------	-----------------------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1,219)
減少 1%	<u>\$ 1,219</u>

(2)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348)
減少 1%	<u>\$ 348</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18,086	\$ -
	-	2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5,858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15,450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40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563	-
存出保證金	29,728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85,74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026,1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77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372
存出保證金	-	29,7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9,89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42,388	603,897
應付短期票券	20,000	189,98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8,311	161,7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61	7,206
應付設備款	193,319	488,75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893,109	1,874,32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887,534	1,894,428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

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宜特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 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減之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6,745</u>	<u>\$ 2,812</u>	<u>(\$ 425)</u>	<u>(\$ 3,411)</u>	<u>(\$ 137)</u>	<u>(\$ 1,207)</u>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1,784	\$ 41,274
—金融負債	2,428,302	3,092,50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59,252	1,044,469
—金融負債	2,914,729	1,470,12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555 仟元及 4,25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0,506	\$ 167,517	\$ 75,60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4,068	105,098	686,645	1,691,918	397,000
固定利率工具	<u>165,757</u>	<u>123,302</u>	<u>700,121</u>	<u>1,439,122</u>	<u>-</u>
	<u>\$ 390,331</u>	<u>\$ 395,917</u>	<u>\$1,462,373</u>	<u>\$3,131,040</u>	<u>\$ 397,00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13,709	\$ 237,796	\$ 86,942	\$ 4,554	\$ -
浮動利率工具	16,406	116,324	98,100	797,298	442,000
固定利率工具	<u>108,675</u>	<u>168,482</u>	<u>609,531</u>	<u>420,495</u>	<u>1,785,325</u>
	<u>\$ 438,790</u>	<u>\$ 522,602</u>	<u>\$ 794,573</u>	<u>\$1,222,347</u>	<u>\$2,227,325</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定期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749,259	\$ 2,045,959
— 未動用金額	<u>1,616,315</u>	<u>1,720,009</u>
	<u>\$ 4,365,574</u>	<u>\$ 3,765,968</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700,663	\$ 642,355
— 未動用金額	-	249,937
	<u>\$ 700,663</u>	<u>\$ 892,292</u>

三四、關係人交易

宜特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德凱宜特公司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昆山）檢測有限公司（德凱宜特昆山公司）	關聯企業
東研信超公司	關聯企業
高博思公司	關聯企業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嘉公司）	實質關係人
陳南博	實質關係人

(二) 勞務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勞務收入	關聯企業	\$ 71,359	\$ 72,557
	實質關係人	-	600
		<u>\$ 71,359</u>	<u>\$ 73,157</u>

本公司與關係人勞務收入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勞務收入價格可供比較。本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 30 天至 90 天。

(三) 應收關係人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 17,937	\$ 15,555
	德凱宜特昆山公司	4,462	3,497
	東研信超公司	7	672
	實質關係人		
	其他	-	53
		<u>\$ 22,406</u>	<u>\$ 19,777</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 14,563	\$ 15,084
	其他	-	7,288
		<u>\$ 14,563</u>	<u>\$ 22,372</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對關係人之技術服務收入及租金收入。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 1,427	\$ 4,860
	德凱宜特昆山公司	841	1,924
	東研信超公司	693	422
		<u>\$ 2,961</u>	<u>\$ 7,206</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u>\$ 770</u>	<u>\$ 55</u>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46</u>	<u>\$ -</u>	<u>\$ 46</u>

(六) 存入保證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u>\$ 2,005</u>	<u>\$ 2,005</u>

(七) 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u>\$ 16,451</u>	<u>\$ 17,044</u>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u>\$ 2</u>	<u>\$ 2,608</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製造費用與營業費用金額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定之。

(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 26,802	\$ 13,966
	其他	145	143
		<u>\$ 26,947</u>	<u>\$ 14,109</u>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德凱宜特公司	<u>\$ 9,810</u>	<u>\$ 12,106</u>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	<u>\$ 21</u>	<u>\$ 2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租賃契約辦理。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收入金額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定之。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押金設算息，其費用之決定及付款方式係依契約辦理。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福利	<u>\$ 20,518</u>	<u>\$ 25,368</u>
退職後福利	484	572
	<u>\$ 21,002</u>	<u>\$ 25,9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開立信用狀、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49,219</u>	<u>\$ 1,156,775</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日幣 16,800 仟元及美金 70 仟元與日幣 5,000 仟元與歐元 300 仟元。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幣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151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188,928	\$ 7,952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236,652
美元	2,952	6.8632 (美元：人民幣)	90,671	205	6.5342 (美元：人民幣)	6,101
日幣	98,580	0.2782 (日幣：新台幣)	27,425	77,437	0.2642 (日幣：新台幣)	20,459
日幣	-	-	-	2,028	0.0580 (日幣：人民幣)	536
歐元	-	-	-	320	35.5700 (歐元：新台幣)	11,382
			<u>\$ 307,024</u>			<u>\$ 275,13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幣	764	0.2782 (日幣：新台幣)	\$ 212	-	-	\$ -
美元	-	-	-	1	35.5700 (歐元：新台幣)	24
			<u>\$ 212</u>			<u>\$ 2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126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126,730	\$ 5,272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156,895
美元	585	6.8632 (美元：人民幣)	17,968	995	6.5342 (美元：人民幣)	29,611
日幣	129,125	0.2782 (日幣：新台幣)	35,923	335,648	0.2642 (日幣：新台幣)	88,678
日幣	-	-	-	2,028	0.0580 (日幣：人民幣)	536
歐元	78	35.2000 (歐元：新台幣)	2,746	990	35.5700 (歐元：新台幣)	35,214
歐元	-	-	-	40	7.8099 (歐元：人民幣)	312
			<u>\$ 183,367</u>			<u>\$ 311,246</u>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幣	-	-	\$ -	1,966	0.2642 (日幣：新台幣)	\$ 519
歐元	-	-	-	2	35.5700 (歐元：新台幣)	63
			<u>\$ -</u>			<u>\$ 582</u>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565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396)
日幣	0.2782 (日幣：新台幣)	383	0.2642 (日幣：新台幣)	579
歐元	35.2000 (歐元：新台幣)	(<u>151</u>)	35.5700 (歐元：新台幣)	(<u>133</u>)
		<u>\$ 797</u>		<u>\$ 50</u>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消除。

1. 資金貸予他人。(附表一)
2.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3.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7.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8.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重大交易事項。

三九、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告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相同。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故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及負債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檢測服務收入	<u>\$ 3,022,987</u>	<u>\$ 2,823,908</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	\$ 1,660,937	\$ 1,593,844	\$ 4,941,970	\$ 4,574,573
中國大陸	872,287	745,563	1,060,360	1,049,174
美國	295,336	274,351	-	-
其他	<u>194,427</u>	<u>210,150</u>	-	-
	<u>\$ 3,022,987</u>	<u>\$ 2,823,908</u>	<u>\$ 6,002,330</u>	<u>\$ 5,623,74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資金與營業往來金額	提列備抵	擔保名稱	品對		貸與對象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價值	價值			
0	宜特公司	宜特上海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10,339 (人民幣 47,000)	\$ 62,654 (人民幣 14,000)	\$ -	1.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無	\$ -	\$ -	\$ 293,064	\$ 1,172,255	(註1)
0	宜特公司	宜特昆山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2,654 (人民幣 14,000)	\$ 44,753 (人民幣 10,000)	\$ -	1.8%-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無	\$ -	\$ -	\$ 293,064	\$ 1,172,255	(註1)
1	宜特上海公司	柳隆蘇州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377 (人民幣 5,000)	\$ -	\$ -	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	無	\$ -	\$ -	\$ 329,873	\$ 329,873	(註2)

註 1：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 2：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允	價
宜特公司	基金 台灣工研群英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6,245	4%	\$	26,245
品文公司	股票 汎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8	70,943	9%		70,943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9	19,124	5%		19,124
	方城記數位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	1,562	11%		1,562

註：上述有價證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提供擔保。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數	金額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宜特昆山公司	相同最終母公司	-	\$ -	-	\$ 127,242	-	\$ -	-	\$ -	\$ 133,269
	宜特北京公司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宜特昆山公司	相同最終母公司	-	-	-	20,871	-	-	-	-	14,979
	宜特深圳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Seychelles IST	相同最終母公司	-	-	-	29,562	-	-	-	-	30,957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宜特上海公司	相同最終母公司	-	146,026	-	-	-	127,242	-	133,269	-
	宜特北京公司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宜特上海公司	相同最終母公司	-	16,392	-	-	-	20,871	-	14,979	-
Seychelles IST	宜特深圳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宜特上海公司	相同最終母公司	-	32,349	-	-	-	29,562	-	30,957	-

註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註2：皆為宜特公司最終100%持股之轉投資公司。

註3：係重整集團組織架構，故出售價款跟帳面價值差異列資本公積。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估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註三)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共同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 288,093	10	月結90天	註一	\$ 73,497	7

註一：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係依未沖銷前之總額計算。

註三：係依進(銷)貨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收處	關係人	款方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金額	提列損失	備抵金額	抵額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上海公司		母子公司	\$ 148,252	—	\$ —	-		—			\$ 21,010	\$ —	-	-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宜特公司		創量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9,289									
					製造費用	2,183									
1	宜特昆山公司		Integrated USA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北京公司 Samoa IST 永績公司 易方公司 高博思公司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北京公司 永績昆山公司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2	其他營業外收入	8									
					應收關係人帳款	3,373									
					應付關係人帳款	52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31									
					出售設備價款	3,395									
					購買設備價款	39,403									
					營業收入淨額	3,101									
					應收關係人帳款	1,765									
					應付設備價款	21,12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5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754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3,834									
					利息收入	572									
					出售設備價款	1,542									
					購買設備價款	1,8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48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477									
					營業收入淨額	2,774									
					其他營業外收入	1									
					其他營業外收入	200									
					營業收入淨額	351									
製造費用	2,054														
應收關係人帳款	13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48,113									2%					
應付關係人帳款	1,200														
營業收入淨額	10														
應收關係人帳款	3														
營業收入淨額	17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往	來		形
																	目	金	
1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2					\$	51		-
																	53		-
																94,717		1%	
																83,472		1%	
2		宜特上海公司					宜特北京公司				2					21,035		-	
																2		-	
																5,753		-	
																3,309		-	
																5,035		-	
																288,093		10%	
																8,737		-	
																73,497		1%	
																6,206		-	
																1,368		-	
3		宜特深圳公司					易方公司 Seychelles IST 宜特北京公司				2					29,562		-	
																701		-	
																7		-	
																4,872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1. 本公司關係人間勞務收入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宜特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30天至90天，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

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租賃契約辦理。

3.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4.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係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子公司之價款、租金收入、代墊款項及股權交易等。

5.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辦理。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各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在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年	始年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底	底	比	面	額	本	本	益	益	投	資	資	資	資	資	資		
					度	度	度	度	度	度	末	率	積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宜特公司	Samoa IST	薩摩亞	亞	投資業務	美金 37,600	美金 37,000	美金 37,000	美金 37,000	美金 37,000	32,517	100	\$ 1,086,923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 6,616	子公司(註一)	
	德凱公司	薩摩亞	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192,624	美金 192,624	美金 192,624	美金 192,624	美金 192,624	19,262	49	\$ 527,568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 66,459	關聯企業(註二)	
	東研信起公司	新竹市	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180,740	美金 180,740	美金 180,740	美金 180,740	美金 180,740	4,840	21	\$ 189,397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 43,610	關聯企業(註一)	
	品文公司	新竹市	市	投資業務	美金 247,000	美金 247,000	美金 247,000	美金 247,000	美金 247,000	24,700	100	\$ 123,071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 30,814	關聯企業(註一)	
Samoa IST	Supreme Fortune corp.	貝里市	市	投資業務	美金 1,543	美金 1,543	美金 1,543	美金 1,543	美金 1,543	1,543	93	\$ 42,619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 4,536	子公司(註一)	
	高博思公司	台北市	市	廣告製作媒體企劃行銷公關等業務	美金 25,200	美金 25,200	美金 25,200	美金 25,200	美金 25,200	335	32	\$ 24,063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 31,511	關聯企業(註一)	
	創量公司	新竹市	市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美金 153,277	美金 153,277	美金 153,277	美金 153,277	美金 153,277	11,342	28	\$ 6,265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子公司(註一)	
	創驗公司	新竹市	市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美金 1,000	100	100	\$ 85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子公司(註三)
Supreme Fortune corp. 品文公司	宜準公司	新竹市	市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業	美金 27,059	美金 27,059	美金 27,059	美金 27,059	美金 27,059	27,059	100	\$ 34,059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 134	孫公司(註一)	
	Seychelles IST	賽席爾斯	國	投資業務	美金 2,233	美金 2,233	美金 2,233	美金 2,233	美金 2,233	2,233	100	\$ 200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 116	孫公司(註一)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賽席爾斯	國	投資業務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3,130	100	\$ 80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孫公司(註一)	
	Integrated USA	美國	國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 作、分析預燒、測試業 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 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3,130	100	\$ 80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 278	孫公司(註一)
Hot Light Co., Ltd.	Hot Light Co., Ltd.	塞席爾斯	市	投資業務	美金 1,655	美金 1,655	美金 1,655	美金 1,655	美金 1,655	1,655	100	\$ 1,489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 150	孫公司(註一)	
	創量公司	新竹市	市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業務	美金 170,997	美金 170,997	美金 170,997	美金 170,997	美金 170,997	6,388	16	\$ 3,487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 177,946	孫公司(註一)
	易方公司	新竹市	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美金 3,700	美金 3,700	美金 3,700	美金 3,700	美金 3,700	370	37	\$ 1,085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 1,829	孫公司(註一)	
	環翔公司	新竹市	市	資訊軟體管理服務等業務	美金 5,100	美金 5,100	美金 5,100	美金 5,100	美金 5,100	510	51	\$ 4,322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 1,750	孫公司(註一)	
Hot Light Co., Ltd.	台灣	國	網路設計服務	美金 125	美金 125	美金 125	美金 125	美金 125	400	100	\$ 208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 4	孫公司(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同期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及各外幣仟元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積累金額	本期末自積累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積累金額	本期末自積累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列報期限	期末價值	截至已投資至本期末止	備註
宜特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 659,758 (美金 21,480)	註一	\$ 288,660 (美金 9,398) (註四)	\$ 466,807 (美金 15,198) (註四)	\$ 178,147 (美金 5,800)	\$ -	\$ -	\$ 18,987 (人民幣 4,164)	100%	\$ 18,987 (美金 376 及人民幣 1,681)	\$ 808,291 (美金 19,078 及人民幣 49,675)	\$ -	-	註二
宜特昆山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297,936 (美金 9,700)	註一	444,538 (美金 14,473) (註五)	462,967 (美金 15,073) (註五)	18,429 (美金 600)	-	-	452 (美金 15)	100%	452 (美金 15)	397,114 (美金 12,929)	-	-	註二
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56,412 (人民幣 34,950)	註一	82,931 (美金 2,700) (註六)	82,931 (美金 2,700) (註六)	-	-	-	10,688 (美金 2,344) (人民幣 1,108)	100%	10,688 (美金 67 及人民幣 1,902)	164,226 (人民幣 36,696)	-	-	註二
宜特北京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3,515 (美金 440)	註一	-	-	-	-	-	1,108 (人民幣 243)	100%	1,108 (人民幣 243)	14,979 (人民幣 3,347)	-	-	註二
永績昆山公司	電路設計服務	52,216 (美金 1,700)	註一	43,922 (美金 1,430)	43,922 (美金 1,430)	-	-	-	5,216 (美金 173)	84%	4,372 (美金 145)	36,582 (美金 1,191)	-	-	註二
創驗蘇州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	註一	-	-	-	-	-	-	-	-	-	-	-	註八
上海芯片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8,951 (人民幣 2,000)	註一	-	-	-	-	-	1,610 (人民幣 353)	100%	1,610 (人民幣 353)	7,371 (人民幣 1,647)	-	-	註二

本期末大陸地區	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依據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定額
\$ 1,056,627 (美金 34,401)		\$ 1,197,455 (美金 38,986)		\$ 1,758,382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其中美金 441 仟元係宜特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Seychelles IST 名義增資，美金 1,250 仟元係宜特昆山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五：其中美金 980 仟元係 Samoa IST 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六：其中美金 2,200 仟元係宜特昆山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七：其中美金 347 仟元係宜特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Seychelles IST 名義轉投資設立，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八：創驗蘇州公司目前仍在設立階段。

註九：係由上海宜特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之限制。